

台東縣池上鄉公所辦理池上特等米 1.5 公斤採購案

需求說明書

壹、需求說明：

一、每一包裝上需貼有池上米註冊證明防偽標章，此標章係由台東縣池上鄉公所授權之人使用，茲證明其製造行銷之「池上米」係產自台東縣池上鄉，且其品質符合證明人「申請『池上米』良質米標誌規範」之標準。

二、需符合中華民國國家標準（CNS）驗證之一等米。

三、產地：台東縣池上鄉

四、原料名稱：白米

五、保存期限：自交貨日起至少 6 個月。

六、淨重：1.5 公斤 \pm 1.5%

七、包裝：真空包裝。

貳、其他規範：本案預算新台幣 80,000 元整，交貨履約完成日期及地點為自機關通知日起 10 個日曆天送達本所秘書室。